

EGSZ - China Newsletter

2022 年 10 月

尊敬的 EGSZ 每月通讯读者:

今年 8 月 22 日, EGSZ 审计税务法律事务所搬迁, 新的地址是: Breite Str. 29, 40213 Düsseldorf。详情请看: [欢迎来到百老汇办公大楼。 | EGSZ](#)

如果一个员工在较长的时间内没有达到平均业绩的 1/3 以上, 经过警告后, 可能会成为跟行为相关原因而被合法解雇的理由。这是科隆地区劳工法院的决定。

10 月, 一些法律变化开始生效, 例如关于小型和中型工作的新规定。此外, 最低工资将会提高。

随着通货膨胀补偿法的出台, 与累进税率相关联的税负递增, 将得到缓解。此外, 家庭也将获得有针对性的税收支持。

具体内容请看今期税务法律快讯:

- 房地产税申报的截止期延长 3 个月
- 雇主发放的通膨补贴可免税
- 德国雇主必须在休假将要过期时警告雇员
- 证明长期低效的就有理由被解雇
- 2022 年 10 月的微型、中型工作和最低工资
- 通货膨胀补偿法: 通过缓解额外的税负以支持家庭的额外支出

您对本期月刊的文章有什么疑问吗? 请联系我们, 我们很乐意帮助。

祝您身体健康!

EGSZ 大中华事务部团队

1. 房地产税申报的截止期延长 3 个月

房地产税-评估确定申报的提交截止日期将由 10 月底在全德范围内一次延长至 2023 年 1 月末。

这是联邦各州财政部长今天在 2022 年 10 月 13 日做出的决定
<https://www.stmfh.bayern.de/internet/stmf/aktuelles/pressemittellun-gen/24893/>

新闻稿 312 号，慕尼黑 2022 年 10 月 13 日。

财政部长福雷克说：应该给房地产税申报有更多时间！

提交房地产税的截止日期延长 3 个月至 2023 年 1 月 31 日，为了给公民、经济和税务顾问减轻负担。

“提交房地产税的申报截止日期将延长至 2023 年 1 月 31 日，即延长三个月！这样，我们就明显地减轻了我们的公民、经济和税务顾问的负担。我们必须考虑到人们的实际情况！”在星期四（10 月 13 日）联邦各州财政部长会议上，联邦财政部长福雷克做了上述表示。他进一步说，“当然，巴伐利亚州的税务部门在递交房地产税申报方面，将继续通过其全面的服务为您提供支持。因此愿您将来使用它们的服务。”

2. 雇主发放的通膨补贴可免税

联邦政府决定最高 3,000 欧元的免除税费的特别支付（截至 2022 年 9 月 28 日）。

2022 年 9 月 28 日，联邦内阁做出决定，引入所得税税法第 3 条第 11 号 c 新条例，作为对雇主自愿支付最高金额 3,000 欧元通膨补贴的税费豁免。通膨补贴是自 2022 年 9 月 3 日起第三个减负方案的一部分：

- 通膨补贴必须在所欠工资之外额外提供。
- 雇主应明确说明这笔款项支付是与价格上涨有关。
- 这项福利时段是有时间限制的——从法律颁布之日起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可以分期支付。

此外，对《失业金 II/社会福利条例》进行补充，规定与收入相关的社会福利中，通膨补贴不计入收入里。

现在联邦议院和联邦参议院应在短期内批准计划中的法律修正案（截至 2022 年 9 月 28 日）

3. 德国雇主必须在休假将要过期时警告雇员

总体来说，对德国雇员来说是个好消息。欧洲法院（EuGH）加强了雇员在休假请求权过期时的相关权利。欧洲法院的裁决表明，雇主必须警告雇员假期可能到期，再不用就没了。否则，在某些情况下，雇员仍然保留假期的请求权。（C-120/21； C-518/20； C-727/20）。

该裁决的背景是德国的三个案例。在一个案例中，根据原告自己的陈述，由于工作量大，她无法休假，并要求对休假的天数进行补偿。她的雇主争辩说，在德国民法中通常的三年除去期限之后，休假请求权就不存在了。欧洲法院原则上确认了这一点：雇主有合法的利益，不需要面对三年后未休假的索赔或经济补偿。

然而，根据欧洲法院的法官们的观点，这里也有一些限制。雇主本人必须采取预防措施，以确保不发生这种事后的要求。预防措施包括雇主的通知义务和要求义务，例如指出劳动合同约定的假期即将到期了，请及时休假。

另外两个案例涉及生病时的假期权利。根据欧洲法院的说法，我们必须认识到，当雇员每次因为生病长期告假并因此积累了大量的假期时，会给雇主带来困难。因此，在生病的情况下，相应的休假权利只能结转 15 个月，然后就不存在了，这是正确的。

但是，这并不适用于雇员在患病之前或之后实际工作期间的应享待遇。雇主必须通知其雇员即将到期废除的假期。

4. 证明长期低效的就有理由被解雇

本案涉及食品物流领域批发仓库的一名拣货员被解雇的问题。雇主的公司协议规定了订单拣选员的基本业绩，相当于正常业绩，并获得基本工资的报酬。自从换到干货部门后，该员工在任何一个月都没有达到 100% 的基本业绩。在两次警告后，雇主向他发出了解雇通知。雇主通过提交商品管理系统的记录，向法院解释了该员工低于平均水平的表现。这些记录记录了该员工的业绩与其他约 150 名同业者的业绩进行比较。

科隆地区劳工法院认为，该解雇是有效的。雇主可以通过记录证明，原告在较长一段时间内的表现明显低于可比雇员的平均表现，并且超过三分之一。应由该雇员对这些数字及其有效性提出详细的异议，或解释为什么他的业绩明显低于平均水平。然而最终，法院并不相信该雇员关于他一直处于系统性不利地位的一般性陈述，没有认可他的观点和辩解。

5. 2022 年 10 月的微型、中型工作和最低工资

从 2022 年 10 月 1 日起，小型和中型工作的新规则将生效。此外，最低工资将上调。

微型工作

2022 年 10 月 1 日，微型工作的收入上限将从 450 欧元提高到 520 欧元。从这日起，一个新的动态低收入界限便开始生效。一如既往，就雇员而言，这些工作既不用交税，也不用交社保费。

例外：养老保险仍要义务参保（没有豁免，工资的 3.6%要交养老保险 -- 从而获得较低的养老金权利和享受雷斯特私人养老保险中的国家津贴。对一个全额 520 欧元的微型工作，需要支付 18.72 欧元的保险费）。然而，通过递交免除义务养老保险申请便可免除缴纳该保险费。

然而，如果只是“偶尔和不可预测地”超过上线，则对低收入工作无妨。这意味着，每年最多可以超过两个月的时间。此外，在超过限额的日历月中，收入不得超过低收入上限的两倍（1040 欧元）。

中型工作

新法还提高了中型工作（即所谓的过渡区间）的收入上限。根据“社会保障法典”第四册第 8 条，“通过法定最低工资和在低收入工作范围内做出改变以提高社会保护的条例”，最低工资乘以 130，除以 3，四舍五入到整数，便是收入上限。将来如果一个雇员每月固定收入超过 520 欧元，但不高于 1600 欧元，将被视为中型工作。

所有在法规变动时期内处于每月工资不超过 520 欧元的雇佣关系中的雇员，在 2023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在旧的中型工作条件下则要义务参加医疗、护理和失业保险。

最低工资

法定最低工资将提高 14.8%，从 10.45 欧元增加到到 12 欧元！

（几乎）所有雇员都有此权力，也包括微型工和打工的养老金领取者。但培训师却无此资格。

6. 通货膨胀补偿法：通过缓解额外的税负以支持家庭的额外支出

2022年9月14日，联邦内阁通过了一项《通货膨胀补偿法》的法案，通过公平的调整所得税税率来缓解因通货膨胀而产生的额外负担，并同时也调整了其他税收条例。

该法案内容尤其包括了以下措施：

- 通过抵消税率表中递增所得税税率所带来的影响来调整2023年和2024年的所得税税率，同时也根据第14次最低生活费报告和第5次税收进展报告的预期结果来提高基本免税额。
- 同样的，也提高了基于基本免税额规定的抚养费的抵税最高金额。
- 根据第14次最低生活费报告增加了2023年和2024年的子女免税津贴额度，以及增加了头3个子女的津贴，从2023年1月1日起，统一为每月237欧元。
- 随后又增加了2022年子女免税津贴额度和抚养费抵税的最高限额。



潘斯静女士
 德国经济学硕士 (Dip.-Volkswirtin)
 税务助理
 (国语, 粤语, 德语)
 电话: 0049-211-17 257 62
 手机: 0049-177-9733 090
 电邮: s.pan@egsz.de



王成龙先生
 德国法学硕士(Master of Laws)
 博士研究生
 (国语, 德语, 英语)
 电话: 0049-211-17 257 38
 手机: 0049-170-6688 668
 电邮: c.wang@egsz.de



孙喆女士
 德国注册税务专员
 (Steuerfachangestellte)
 (国语, 德语, 英语)
 电话: 0049-211-17 257 72
 电邮: z.sun@egsz.de



王青女士
 (国语, 德语, 英语)
 企业管理学硕士, 税务助理
 (Master of Science (M. Sc.))
 电话: 0049 211 17257 81
 电邮: q.wang@egsz.de



何晓如女士
 (国语, 德语, 英语)
 国际税务硕士, 税务助理
 (Master of International Taxation)
 电话: 0049 211 17257 40
 电邮: x.he@egsz.de



袁女士
 (国语, 德语, 英语)
 企业管理学学士, 税务助理
 (Bachelor of Science (B. Sc.))
 电话: 0049 211 17 257 33
 电邮: y.yuan@egsz.de



杨清涛女士
 (国语, 德语, 英语)
 企业管理学学士, 税务助理
 (Bachelor of Science (B. Sc.))
 电话: 0049 211 17 257 88



www.egsz.de/china

Herausgeber

EGSZ Gerow Kuhlmann Schmitz Zeiss PartmbB
Wirtschaftsprüfer Steuerberater Rechtsanwälte
Breite Str. 29
40213 Düsseldorf

Redaktion

Björn Christian Gerow (V.i.S.d.P.)
Xiaoru He/ Sijing Pan/ Chenglong Wang/ Zhe Sun
Breite Str. 29
40213 Düsseldorf

Bezug

Sie können den EGSZ-China Newsletter kostenlos per E-Mail oder als Download erhalten: www.egsz.de/china

Bitte schreiben Sie uns eine E-Mail an China@EGSZ.de mit dem Betreff „Abmeldung“, falls Sie den kostenfreien EGSZ-China Newsletter nicht mehr als E-Mail erhalten möchten.

Unter China@EGSZ.de können Sie uns auch gerne Mitteilungen und Anfragen senden.

Rechtliche Hinweise

Die Informationen des EGSZ-China Newsletters sind allgemeiner Natur und nicht auf individuelle Entscheidungssituationen ausgerichtet. Hierzu empfehlen wir stets eine passende fachliche Beratung. Trotz sorgfältiger Bearbeitung der Information übernehmen wir keine Gewähr für den Inhalt. Die unveränderte Weitergabe des EGSZ-China Newsletters im Ganzen ist ohne gewerbliche Nutzung bis auf Widerruf erlaubt. Alle Rechte vorbehalten.